

日期：18/11/2004
立法會秘書處
香港中區花園道 3 號
花旗銀行大廈 3 樓
法案委員會秘書 (轉交)
建造業議會 (第 2 號) 條例草案委員會全體委員啓

貴會檔號：CBI/BC/1/04
敝會檔號：CSA/111/04
同文致送：臨時建統會
簡基富主席

敬啓者：

承蒙邀請提呈有關“建造業議會(第 2 號)條例草案”行業意見，敝會於是項條例草案諮詢及草擬期間，曾獲邀參與研討並曾就行業訊情提供業內意見及敝會立場給小組委員參詳，知悉(第 2 號)條例草案，主旨着意提升建造業質素以及增強監察善用資源，草案內容適時達意，草案中議會成員組合更廣納各業界階層，相信條例定能帶給建造業健康新景象，故敝會同業一致嘉賞，並樂予遵循。

分包商聯會是代表基本工種行業的團體，乃修補中間溝通斷層的橋樑，也是勞僱最直接的中介角色，眾多建造業衝擊均源發於此介面，也是本會所以修善的目標。

敝會“香港建造業分包商聯會”成立於 2003 年，聯會着意修補行業斷層，營造統一諮詢平台供廣大分包業界傳達及接收行業訊息，貫通業界上下台階，發揮分包商獨特的直接僱主功能，好得上情下達，下情亦可上達，促進勞僱雙方關係，提倡公平競業，營造和諧氣氛達致樂業。

香港建造業分包商聯會創會成員有：香港雲石商會、泥水商協會、香港建築扎鐵商會與及香港竹棚業總商會。緊密連系行業有木作傢俬行業、模板行業、鐵器冷貨行業、平水繩墨行業，建築什項機械行業等等，並致力促成各業組織成立所屬界別分包商會，共同將建造業分包商功能強化提升，創造更理想經營環境。期間也廣與政府有關部門及各業界工商會緊密連系，例如勞工署、建築署、建造業訓練局、職業訓練局、職業安全健康管理局、香港建造商會、香港機電工程商聯會、香港建造業總工會、香港建築業承建商聯會等等，相互交流行業訊情，增強溝通，務求達致同舟共濟，同行並進理念，與各界攜手共建繁榮。

我會各屬會員因有進步理念支持，將繼續熱誠投入參與有關更新改進建造業秩序事宜，故此也冀待參與草案中所擬訂之『分包商參與功能議事』，以期更緊密發揮及提供直屬僱主與直屬工友所需之磨合要素。

歷來分包商均承責直接聘用絕大部份各工種建造工友，扮演著行業上的重要角色，各項工程均賴以推動，稍有不協調，個別工程或整個建造業都會產生不同程度之窒礙，故此我們須要自律自強之餘，業界及當局給予指導支持和鼓勵，將是我們最佳的原動力。

敝會成立至今僅屆一年餘，誠意參與及受邀工作計有：-

- (1) 受邀參與“臨時建造業統籌委員會”分組會議議事，共商改善建造業分包商對自選標準分包合約內容事宜。
- (2) 受“臨時建造業統籌委員會”委託聯合舉辦『分包商註冊』登記事宜的推介座談會，向同業推廣介紹。
- (3) 本會與“勞工署”在建造業訓練局協助下舉辦了『新勞工法例介紹會』向分包商傳達勞工條例訊息等等。
- (4) 聯會各業成員多年內均有參與“建造業訓練局”轄下各行業訓練課程之課程顧問委員會工作，跟進協調各個基本行業之訓練需求。
- (5) 受邀參與“職業訓練局”工藝提升課程的制訂、師資審核等工作，並有個別成員參與開辦授藝課程。
- (6) 受邀參與“勞工署”舉辦的『建造業安全獎勵計劃』(04/05年)工作小組，推動業界判商注意安全作業，並獲委任為評審單位之一。
- (7) 受邀參與“職業健康安全委員會”為小組委員作為分包商在職、安、健方面資訊收發平台，並參與建造業安全推廣活動，受委擔任評審單位之一。
- (8) 受邀參與“香港大學”發展『建造業電腦網頁』的諮詢，提供分包商運作模式過程，配合發展適合建造業資訊網絡的工作。
- (9) 參與成立由19個工商會聯合組成的關注小組，跟進回應“屋宇署”就草擬『小型工程承建商註冊制度』之議事。

此 呈
敬祝 政躬康泰！

香港建造業分包商聯會

會長 謝振源